

附件 5

# 道路运输车辆暂扣凭证

编号： 字第 号  
第 联

当事人姓名：\_\_\_\_\_ 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

业户名称：\_\_\_\_\_

通信地址：\_\_\_\_\_ 邮政编码：\_\_\_\_\_

我单位在依法实施道路运输检查时，发现你驾驶的车辆在从事道路运输活动，且无法当场提供《道路运输证》和其他有效证明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决定暂扣你的车辆。请在 7 日内持本凭证到\_\_\_\_\_接受处理。暂扣期间，对车辆予以免费保管；逾期不接受处理的，将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；拒不履行的，将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当事人对暂扣车辆的决定不服的，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或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，在接到本凭证之日起 60 日内向\_\_\_\_\_申请行政复议，或在 6 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 车 辆 简 况

车号：\_\_\_\_\_ 车型：\_\_\_\_\_ 轮胎：\_\_\_\_\_ 门锁：\_\_\_\_\_

车灯：\_\_\_\_\_ 玻璃：\_\_\_\_\_ 后视镜：\_\_\_\_\_

车上其它设备及物品：\_\_\_\_\_

备注：\_\_\_\_\_

执法人员签名：\_\_\_\_\_ 执法证号：\_\_\_\_\_

当事人签名：\_\_\_\_\_

执法机关(印章)

年 月 日